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載有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統稱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之補充通函(統稱為「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sup>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16,211,815,281 (99.9985%)	236,000 (0.0015%)

普通決議案 <sup>(附註)</sup>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i) 重選張平先生為執行董事。	16,186,458,340 (99.8421%)	25,592,941 (0.1579%)
	(ii) 重選盧振威先生為執行董事。	16,211,868,581 (99.9989%)	182,700 (0.0011%)
	(iii) 重選靳新彬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212,051,281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6,212,051,281 (100%)	0 (0%)
4.	續聘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6,212,051,281 (100%)	0 (0%)
5.	(A)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6,212,051,281 (100%)	0 (0%)
	(B) 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5,971,880,723 (98.5186%)	240,170,558 (1.4814%)
	(C) 待第5(A)及第5(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根據第5(A)項決議案所授出之一般授權所購回之任何股份，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行使該授權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15,971,880,723 (98.5186%)	240,170,558 (1.4814%)
6.	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其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16,212,051,281 (100%)	0 (0%)

附註：以上描述僅為決議案摘要。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2,427,948,432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以下董事，即張平先生、盧振威先生、趙兵先生、靳新彬女士、李紅薇女士及朱劍彪先生均已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王衡先生、蘇永健先生及李浩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代表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平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平先生（主席）、盧振威先生及王衡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趙兵先生、蘇永健先生及李浩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靳新彬女士、李紅薇女士及朱劍彪先生。